证券代码:601598 证券简称:中国外运 公告编号:临2021-015号

#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6月1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6月10日13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10号楼外运大厦B座11层1号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6月10日

至2021年6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2 |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3 | 关于听取2020年度独立非执行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 |
| 4 |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5 | 关于公司202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6 | 关于2021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 |
| 7 |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 |
| 8 | 关于续聘2021年度外部审计师的议案 | √ |
| 9 | 关于2020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 |
| 10 |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续保方案的议案 | √ |
| 11 | 关于调整经营范围的议案 | √ |
| 12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13 | 关于申请发行、配发、处理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
| 14 | 关于申请回购H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
| 15 | 关于申请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的授权的议案 | √ |
| 16 | 关于2021年度担保预计情况的议案 | √ |
| 累积投票议案 | | |
| 17.00 |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董事(7)人 |
| 17.01 | 关于选举李关鹏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 √ |
| 17.02 | 关于选举宋嵘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 √ |
| 17.03 | 关于选举宋德星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 |
| 17.04 | 关于选举刘威武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 |
| 17.05 | 关于选举熊贤良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 |
| 17.06 | 关于选举江舰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 |
| 17.07 | 关于选举许克威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 |
| 18.00 | 关于选举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应选独立董事(4)人 |
| 18.01 | 关于选举王泰文先生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 |
| 18.02 | 关于选举孟焰先生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 |
| 18.03 | 关于选举宋海清先生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 |
| 18.04 | 关于选举李俏女士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 |
| 19.00 |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应选监事(3)人 |
| 19.01 | 关于选举刘英杰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 |
| 19.02 | 关于选举周放生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 |
| 19.03 | 关于选举范肇平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2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监事会2021年度第一次会议,以及2021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监事会2021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3-16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1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3。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1598 | 中国外运 | 2021/6/2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出席回复: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应于2021年6月8日(星期二)或之前将会议出席通知(见附件2)送达本公司。股东可以亲自、通过邮寄或传真将该等出席通知送达本公司。

(二)登记方式:

1.登记时间及地点: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应于2021年6月8日(星期二)在办公时间(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30)将出席登记有关文件送到本公司资本运营部或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手续(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21年6月8日)。

2.登记手续:

(1)拟出席会议的法人股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办理出席登记时,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有效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出席登记时,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股票账户卡。

(2)拟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办理出席登记时,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出席登记时,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股票账户卡。

(3)授权委托书至少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24小时前备置于本述联系地址。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授权委托书同时备置于本次股东大会登记地点。

(4)股东出席会议时亦需携带上述登记文件原件或有效副本或有效复印件,以备验证。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10号楼外运大厦B座10层(邮编100029)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

电话:010-52295721

传真:010-52296519

特此公告。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会议出席通知

附件3: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6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2 |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3 | 关于听取2020年度独立非执行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 | |
| 4 |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 5 | 关于公司202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6 | 关于2021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 | |
| 7 |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 | |
| 8 | 关于续聘2021年度外部审计师的议案 | | | |
| 9 | 关于2020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 | |
| 10 |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续保方案的议案 | | | |
| 11 | 关于调整经营范围的议案 | | | |
| 12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13 | 关于申请发行、配发、处理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 |
| 14 | 关于申请回购H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 |
| 15 | 关于申请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的授权的议案 | | | |
| 16 | 关于2021年度担保预计情况的议案 | | | |

| 序号 |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投票数 |
|---|---|---|
| 17.00 |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17.01 | 关于选举李关鹏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 |
| 17.02 | 关于选举宋嵘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 |
| 17.03 | 关于选举宋德星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
| 17.04 | 关于选举刘威武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
| 17.05 | 关于选举熊贤良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
| 17.06 | 关于选举江舰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
| 17.07 | 关于选举许克威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
| 18.00 | 关于选举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 |
| 18.01 | 关于选举王泰文先生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
| 18.02 | 关于选举孟焰先生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
| 18.03 | 关于选举宋海清先生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
| 18.04 | 关于选举李俏女士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
| 19.00 |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 |
| 19.01 | 关于选举刘英杰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
| 19.02 | 关于选举周放生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
| 19.03 | 关于选举范肇平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会议出席通知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股东大会出席通知

股东姓名/公司名称:_____

股东地址:_____

持股数量:股

本人/本公司拟出席/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外运")于2021年6月10日13:30在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10号楼外运大厦B座11层1号会议室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

联系电话:

签署:_____

日期:_____

附注:

1. 请用正楷填写中国外运股东名册所载的股东全名及地址。

2. 请填写所持中国外运的股数总数。

3. 请填妥并签署本出席通知,以邮寄或传真或亲自送递的方式于2021年6月8日(星期二)或之前送达中国外运资本运营部(地址为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10号楼外运大厦B座10层,邮编100029,或传真号码86-10-52296519)。未能签署或寄回本出席通知的合资格股东,仍可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附件3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 累积投票议案 | | |
|---|---|---|
| 4.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投票数 |
| 4.01 | 例:陈××| |
| 4.02 | 例:赵××| |
| 4.03 | 例:蒋××| |
| …… | …… | |
| 4.06 | 例:宋××| |
| 5.00 |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投票数 |
| 5.01 | 例:张××| |
| 5.02 | 例:王××| |
| 5.03 | 例:杨××| |
| 6.00 |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投票数 |
| 6.01 | 例:李××| |
| 6.02 | 例:陈××| |
| 6.03 | 例:黄××|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票数 | | | |
|---|---|---|---|---|---|
| | | 方式一 | 方式二 | 方式三 | 方式… |
| 4.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 - | - |
| 4.01 | 例:陈×× | 500 | 100 | 100 | |
| 4.02 | 例:赵×× | 0 | 100 | 50 | |
| 4.03 | 例:蒋×× | 0 | 100 | 200 | |
| …… | …… | … | … | … | |
| 4.06 | 例:宋×× | 0 | 100 | 50 | |

证券代码:601598 证券简称:中国外运 公告编号:临2021-016号

#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6月1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仅限于A股股东)

●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相关事宜请参见公司于2021年5月10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kex.com.hk)发布的相关公告。

七、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八)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九)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十)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十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6月10日 15点00分或紧随同日同地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之后

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6月10日15点30分或紧随同日同地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之后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10号楼外运大厦B座11层1号会议室

(十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6月10日

至2021年6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十三)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十四)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八、会议审议事项

(一)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H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申请回购H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

(二)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H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申请回购H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

6、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3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

7、特别决议议案:1

8、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9、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10、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九、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七)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八)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九) 为避免A股股东不必要的重复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在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投票,将视同其在本公司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上对A股类别股东大会对应议案进行了同样的表决。

(十)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十一)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十、会议出席对象

(五)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H股股东参会事宜请参见公司于2021年5月10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hkex.com.hk)发布的相关公告。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1598 | 中国外运 | 2021/6/2 |

(六)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七) 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 其他人员

十一、会议登记方法

(一)出席回复:拟出席会议的A股股东应于2021年6月8日(星期二)或之前将会议出席通知(见附件2)送达本公司。股东可以亲自、通过邮寄或传真将该等出席通知送达本公司。

(二)A股股东登记方式:

1、登记时间及地点: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应于2021年6月8日(星期二)在办公时间(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30)将出席登记有关文件送到本公司资本运营部或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手续(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21年6月8日)。

2、登记手续:

(1)拟出席会议的法人股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办理出席登记时,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有效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出席登记时,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股票账户卡。

(2)拟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办理出席登记时,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出席登记时,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股票账户卡。

(3)授权委托书至少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24小时前备置于下述联系地址。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授权委托书同时备置于本次股东大会登记地点。

(4)股东出席会议时亦需携带上述登记文件原件或有效副本或有效复印件,以备验证。

十二、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10号楼外运大厦B座10层(邮编100029)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

电话:010-52295721

传真:010-52296519

特此公告。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会议出席通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6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申请回购H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会议出席通知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出席通知

股东姓名/公司名称:_____

股东地址:_____

持股数量:_____股

本人/本公司拟出席/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国外运")于2021年6月10日15:30或紧随同日同地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之后在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10号楼外运大厦B座11层1号会议室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

联系电话:

签 署:_____

日 期:_____

附注:

1. 请用正楷填写中国外运股东名册所载的股东全名及地址。

2. 请填写所持中国外运的股数总数。

3. 请填妥并签署本出席通知,以邮寄或传真或亲自送递的方式于2021年6月8日(星期二)或之前送达中国外运资本运营部 (地址为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10号楼外运大厦B座10层,邮编100029,或传真号码86-10-52296519)。未能签署或寄回本出席通知的合资格股东,仍可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证券代码:000521、200521 证券简称:长虹美菱、虹美菱B 公告编号:2021-037

#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分别于2020年12月11日、12月29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该额度可以滚动使用)投资产品期限在一年之内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银行理财产品,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本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近日,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10,000万元分别购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的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一)认购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2021年5月7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协议书》,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5,000万元认购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评级:低风险产品

4.产品期限:60天

5.起息日:2021年5月8日

6.到期日:2021年7月7日

7.产品挂钩标的: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8.预期收益率:产品收益=本金金额×(固定收益率+浮动收益率)×产品存续天数/365。

①固定收益=本金金额×固定收益率×产品存续天数/365,其中固定收益率=1.5%/年

②浮动收益=本金金额×浮动收益率×产品存续天数/365。若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101.50%),则浮动收益率=1.96%/年;若观察日价格小于(参考价格*101.50%)且大于等于(参考价格*55%),则浮动收益率=1.78%/年;若观察日价格小于(参考价格*55%),则浮动收益率为零。

挂钩标的观察日:2021年7月2日(如遇非观察标的工作日则调整至前一观察标的工作日)。

9.投资总额:5,000万元

10.资金来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11.投资范围:本产品为结构性存款产品,其衍生产品部分与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观察日上午基准价挂钩。

12.到期本金及收益兑付:

兴业银行将于产品到账日(产品到期日当日)支付产品存款本金及产品应得收益。

13.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公司本次以自有闲置资金5,000万元购买兴业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030%。

(二)认购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2021年5月8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销售协议书》,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5,000万元认购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的"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3620】"。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3620】

2.产品类型: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产品评级:低风险产品

4.产品期限:43天

5.起息日:2021年5月10日

6.到期日:2021年6月22日

7.挂钩指标:澳元兑美元即期汇率,取自每周一悉尼时间上午5点至每周五纽约时间下午5点之间,EBS(银行间电子交易系统)所取的澳元兑美元汇率的报价。

8.预期收益率:如果在观察期内每个观察日,挂钩指标始终大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保底收益率【1.5000%】(年率);如果在观察期内某个观察日,挂钩指标曾经小于或等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最高收益率【3.2900%】(年率)。

观察水平:基准值-0.0045。

基准日为2021年5月10日。

基准值为基准日北京时间14:00彭博"BFIX"版面公布的AUDUSD中间价。

观察期/观察时点为2021年5月10日北京时间15:00至2021年6月17日北京时间14:00。

9.投资总额:5,000万元

10.资金来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11.投资范围:本产品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募集的本金部分纳入中国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投资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表现与衍生产品挂钩。

12.到期本金及收益兑付:中国银行将于产品到期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支付本金及收益。

13.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公司本次以自有闲置资金5,00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保本保最低收益型理财产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030%。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的,通过适度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过去12个月内累计购买理财产品且尚未到期的余额共计65,000万元(含本次购买的1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13.391%,前述理财产品均为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本次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相对较低的稳健型的理财产品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金融市场的变化存在不确定性,因此理财产品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理财产品投资的相关业务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为规范和管理对理财产品的投资和交易行为,保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资金、财产安全,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理财产品投资管理制度》,对理财投资的原则、投资范围及资金来源、审批权限及信息披露、操作流程、核算与管理、监督与控制、信息保密措施等方面做了详尽的规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严格按制度执行。

五、备查文件

1.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588 证券简称:用友网络 公告编号:2021-037

#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20元

●相关日期

| 股份类别 | 股权登记日 | 最后交易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A股 | 2021/5/14 | - | 2021/5/17 | 2021/5/17 |

●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1年4月16日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0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

3.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1)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3,270,531,450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17,903,877 股,即以3,252,627,573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650,525,514.60元。

(2)本次差异化分红送转除权(息)的计算依据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相关规定,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3,270,531,450股, 剔除不参与分配的公司回购股份17,903,877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总股本为3,252,627,573股。

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 3,252,627,573 × 0.20÷3,270,531,450≈0.1989元/股。

综上,本次权益分派除权(息)参考价格= (前收盘价格-0.1989)÷(1+0)=前收盘价格-0.1989元/股。

三、相关日期

| 股份类别 | 股权登记日 | 最后交易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A股 | 2021/5/14 | - | 2021/5/17 | 2021/5/17 |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除自行发放的对象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北京用友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用友科技咨询有限公司、上海益倍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和共青城优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股份2020年年度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公司本次实际派发的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20元;持股期限在1年以内(含1 年)的,本次分红派息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本次实际派发的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 0.20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的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 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限售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公司暂按10%的税负代扣个人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每股现金红利0.18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的有关规定,按照10%的企业所得税率代扣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18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公司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有关规定,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每股现金红利0.18元。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20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与投资者关系部

联系电话:010-62436838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1日

股票代码:600985 股票简称:淮北矿业 公告编号:临2021-023

债券代码:110065 债券简称:淮矿转债

转股代码:190065 转股简称:淮矿转股

#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时"淮矿转债"转股连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2021年5月14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淮矿转债"将停止转股。

一、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5元(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因"淮矿转债"转股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经公司2021年4月21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三)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将根据《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